

证券代码：839761

证券简称：隽秀生物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除本通知外，会议的召开无需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9: 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761	隽秀生物	2021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王男律师。

（七）会议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董事会结合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监事会结合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0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结合 2020 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 2021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拟定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本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七）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地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建议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确定具体融资金额。贷款期限、利率、种类等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上述与银行借款、融资等有关事项。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请计划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登记时间致电公司登记电话：0535-6399996 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8:00-17: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公司电话：0535-6399996，传真：0535-6399996，联系人：刘兴博

（二）会议费用：参会期间相关费用由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